

岳阳市财政局

岳财字〔2025〕37号 A1类 同意公开

对岳阳市政协九届四次会议第082号提案的 答 复

民盟岳阳市委会：

您们提出的《关于加快破除招商引资障碍 全力助推湘商回归的提案》收悉。现就有关内容答复如下：

一、关于“加大基金招商力度”内容。《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5〕1号）中规定“落实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部署要求，不以招商引资为目的设立政府投资基金”。我市认真贯彻落实相关要求，根据我市市情，逐步完善“1+4+N”产业基金管理体系：“1”即建好管好政府产业引导基金（母基金）；“4”即围绕4大重点产业链组建多层次的投资子基金，积极推进现代石化、化工新材料等专项基金落地；“N”即建立多维度的基金管理、投后服务和退出体系。

目前，市政府产业引导基金（母基金）已经完成注册备案，

基金规模 20 亿元；后续将逐步设立湖南石化基金、石化新材料天使基金以及三晖产业基金，基本覆盖我市优势产业；市生物医药产业链办也在积极推动原北京泰有基金转型为岳阳市生物医药产业基金，基金规模 5 亿元。

二、关于“着力减轻企业用工负担”内容。目前，我市对企业社保补贴主要是以下两个方面：一是对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单位，以及通过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单位，按其为就业困难人员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给予补贴（不包括就业困难人员个人应缴纳的部分）。二是对招用毕业年度和离校 2 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与之签订 1 年及以上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小微企业，给予最长 1 年的社会保险补贴（不包括高校毕业生个人应缴纳的部分）。我市 2024 年度共拨付企业社会保险补贴 359.86 万元。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财政将充分发挥部门职能作用，助推我市招商引资工作高质量发展。一是做好经费保障。2025 年，我市将招商引资工作纳入大事要事清单，并将招商引资专项经费纳入本级预算予以保障，同时，加强与商务等部门协同联动，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二是优化营商环境。从制度建设、平台优化、监管检查等方面，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工作，不断激发采购市场活力，持续为市场主体纾困增效。三是强化基金赋

能。进一步探索财政资金“变补为投”，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撬动作用。

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承办负责人：袁本德

承办人及联系电话：徐晶晶；0730—8850149，19307309333